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公司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未出现否决、增加、变更议案的情形。

2.本公司大股东未采取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一、会议的召开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6年3月15日(星期二)下午13: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6年3月14日-3月15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3月1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3月14日15:00至2016年3月15日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3月14日15:00至2016年3月15日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3月14日15:00至2016年3月15日15:00;

(二)股权登记日:2016年3月8日(星期二)

(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州市天河区沙头街禺山西路363号联邦工业城内本公司会议室

网络投票平台: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四)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结合的方式

(五)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六)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钟英先生

(七)会议议程:召集开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出席的总体情况:

(一)出席的股东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代理人)共15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244,793,38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额53.645%。

(二)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代理人)1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244,753,58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额53.636%。

(三)网络投票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代理人)5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39,8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额46,316,228股的0.087%。

公司五届三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提案的审议和表决结果:

本次股东大会以记名投票方式和网络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17项特别决议案。

经审议,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1.《关于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议案》

该项议案同意票数13,388,55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64%;反对股数30,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36%;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13,384,852股同意,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12%;反对股数3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36%;弃权股数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2%。

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本议案经出席股东大会并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议案获得通过。

2.《发行报告》

该项议案同意票数13,384,85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12%;反对股数30,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36%;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13,384,852股同意,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64%;反对股数3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36%;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本议案经出席股东大会并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议案获得通过。

3.《发行预案》

该项议案同意票数13,384,85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12%;反对股数30,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36%;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13,384,852股同意,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64%;反对股数3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36%;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本议案经出席股东大会并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议案获得通过。

4.《发行方案》

该项议案同意票数13,384,85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12%;反对股数30,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36%;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13,384,852股同意,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64%;反对股数3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36%;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本议案经出席股东大会并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议案获得通过。

5.《发行计划》

该项议案同意票数13,384,85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12%;反对股数30,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36%;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13,384,852股同意,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64%;反对股数3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36%;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本议案经出席股东大会并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议案获得通过。

6.《发行安排》

该项议案同意票数13,384,85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12%;反对股数30,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36%;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13,384,852股同意,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64%;反对股数3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36%;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本议案经出席股东大会并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议案获得通过。

7.《发行定价》

该项议案同意票数13,384,85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12%;反对股数30,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36%;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13,384,852股同意,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64%;反对股数3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36%;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本议案经出席股东大会并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议案获得通过。

8.《发行方案》

该项议案同意票数13,384,85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12%;反对股数30,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36%;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13,384,852股同意,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64%;反对股数3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36%;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本议案经出席股东大会并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议案获得通过。

9.《发行安排》

该项议案同意票数13,384,85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12%;反对股数30,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36%;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13,384,852股同意,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64%;反对股数3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36%;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本议案经出席股东大会并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议案获得通过。

10.《发行方案》

该项议案同意票数13,384,85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12%;反对股数30,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36%;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13,384,852股同意,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64%;反对股数3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36%;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本议案经出席股东大会并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议案获得通过。

11.《募集资金投向》

该项议案同意票数13,384,85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12%;反对股数30,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36%;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13,384,852股同意,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64%;反对股数3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36%;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本议案经出席股东大会并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议案获得通过。

12.《募集资金使用》

该项议案同意票数13,384,85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12%;反对股数30,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36%;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13,384,852股同意,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64%;反对股数3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36%;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本议案经出席股东大会并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议案获得通过。

13.《募集资金投向》

该项议案同意票数13,384,85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12%;反对股数30,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36%;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13,384,852股同意,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64%;反对股数3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36%;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本议案经出席股东大会并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议案获得通过。

14.《募集资金使用》

该项议案同意票数13,384,85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12%;反对股数30,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36%;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13,384,852股同意,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64%;反对股数3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36%;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本议案经出席股东大会并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议案获得通过。

15.《募集资金投向》

该项议案同意票数13,384,85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12%;反对股数30,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36%;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13,384,852股同意,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64%;反对股数3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36%;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本议案经出席股东大会并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议案获得通过。

16.《募集资金使用》

该项议案同意票数13,384,85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12%;反对股数30,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36%;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13,384,852股同意,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64%;反对股数3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36%;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本议案经出席股东大会并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议案获得通过。

17.《募集资金投向》

该项议案同意票数13,384,85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12%;反对股数30,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36%;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13,3